

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本人作为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在任职期间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忠实、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本人刘连皂，汉族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0 年出生，中国注册会计师，中级会计师。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石家庄焦化厂会计；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河北通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项目经理；2003 年 12 月至 2013 年 6 月历任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项目经理、副所长；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7 月，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广州分所副总经理。2016 年至今，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南沙自贸区分所副总经理。2017 年 4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

本人积极参加了任期内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、股东大会，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，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，主动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，为董事会的正确、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。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。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：

姓名	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	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	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	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	缺席董事会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	出席股东大会次数
刘连皂	2	0	2	0	0	否	2

报告期内，在各次会议召开前，本人对需要审议的事项认真审阅，积极查阅资料、与管理层充分交流，以完整了解会议议案的各项细节，为董事会的讨论和决策做好准备。

（二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

1、提名委员会

2023 年任期内，公司共召开一次提名委员会会议，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成员，按照规定参加提名委员会会议，未有无故缺席的情况发生，对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事项进行了审议，认真审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，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。

（三）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

在 2023 年度任期内，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督促公司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；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，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和公平。同时主动了解、调查公司经营管理情况。任职期间，本人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、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等形式，着重了解公司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、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。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，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三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3 年度任职期间，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履行忠实勤勉义务，审议公司各项议案，主动参与公司决策，就相关问题进行充分的沟通，促进公司的发展和规范运作。在此基础上凭借自身的专业知识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的行使表决权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本人已于 2023 年 4 月离任。在此，谨对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与支持，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报告。

独立董事：刘连皂

2024年4月25日